**关于开展2016年诚信宣传画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

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启动年，在这关键时期，进一步深入开展高校学生资助诚信教育活动，对于建设诚信校园、促进教育公平，乃至促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都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为此，受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委托,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上海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将组织各高校开展主题为“让诚信助飞青春的梦想”学生资助诚信宣传画征集评选活动。

一、征集主题和内容

主题：“让诚信助飞青春的梦想”

内容：学生资助诚信相关的宣传画。

二、活动对象

本市高校在校生，参赛者可以是学生个人，也可以是团队。

三、设计要求

1.切合大赛主题、符合征集作品要求的原创作品。

2.设计新颖，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和较强的艺术表现力、感染力。

3.色彩明快，简洁美观。

4.单幅作品竖式构图，尺寸60\*90cm，电脑绘制或手绘。

5.作品必须保证从未公开发表，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本次活动组委会对所有获奖作品拥有使用权。

四、参赛流程

本次活动由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委托上海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组织。

先由各高校进行校内初赛选拔，后推选1-2幅作品参加全市决赛。

五、作品递交要求

1.电脑绘制作品需递交光盘及纸质报名表。光盘内含：（1）设计作品源文件；（2）设计作品JPG格式60\*90cm，精度不低于300dpi；（3）宣传画征集报名表电子版。文件名均为学校名称+设计者姓名。

2.手绘作品需递交作品及报名表，报名表需粘贴在作品的反面（作品正面不得出现设计者的信息），另提交报名表的电子版（文件名为学校简称+设计者姓名）。

六、活动截止时间和送交地点

校内递交作品的截止时间为2016年9月10日。

非电子材料请送交至学生事务中心226室，电子版材料请发送到邮箱jianqiaozz@126.com

六、特别说明

1.参与征集的作品须为原创作品，不得剽窃或抄袭。如发生知识产权或版权纠纷，中心有权取消其参加资格，并由参加者承担后果。

2.参赛者应保证中心不会因使用参加作品而产生任何版权或知识产权纠纷。参赛者认可中心对参赛作品拥有收藏、宣传的权利，拥有展览、发行（含电子版）的权利。

3.所有递交的作品不再退还，请自留底稿。

附件1：高校学生资助诚信宣传画征集报名表

上海建桥学院学生处

2016年7月10日

附件1:

**高校学生资助诚信宣传画征集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团队负责人）** |  | | **性别** |  | |
| **身份证号** |  |  | **学籍号** |  | |
| **现就读学校、**  **年级、专业** |  | **指导教师** |  | **姓名** |  |
| **手机号** |  |
| **团队其他成员 姓名** | **出生年月** | **现就读学校** | **年级** | **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品设计说明**  **（理念、思路、寓意等）** |  |  |  |  | |
| **参赛者承诺** | 1、本人（团队）承诺参赛作品确为原创，此前未以任何形式发表或公开演出，属于未公开作品，且绝无侵害他人著作权或违反其它法律事宜。如有抄袭、仿冒或已公开等情况，则自愿取消参赛资格，并自愿承担因此所引起的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  2、本人（团队）同意作品参赛后的宣传活动均以本报名表为证明。  3、本人（团队）同意将参赛作品无偿授权主办单位，制作成任何形式专辑，以非赢利目的，宣传、新闻发布和出版（包括平面/电子出版和网站等），如参赛作品权利遭受侵害时，本人愿配合主办单位进行追诉。  **参赛者（团队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学校推荐意见** | **负责人签字：**  **盖章：（校章）**  **年 月 日** | | | | |

注：如为团队参赛的则在“姓名”栏内填写团队负责人姓名。